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老人津貼補助」申請書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5">申
請
人</td><td>基本資料</td><td>姓名：_____ 性別：□男 □女 出生：__ 年__ 月__ 日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電話：(H) _____ __ (O) __ ____ __ ____ (M) __ _____
戶籍地址：_____ _____ ____</td></tr>
<tr><td>申請事由</td><td>申請事由：
□老人津貼補助。</td></tr>
<tr><td>證明文件</td><td>應備文件：
□金融帳戶影本(郵局或雙溪農會)
□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補助規定：
1、 補助對象：請參照新北市雙溪區公所辦理泰平里各項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。。
2、 補助年滿六十五歲至七十九歲之老人,計算基準為申請當年度之前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，每人每年新臺幣一萬二千元整。
3、 補助年滿八十歲(含)以上老人，計算基準為申請當年度之前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，每人每年新臺幣一萬四千元整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本表有關本人基本資料、申請事由、證明文件，均係本人據實提供；受補助者確實居住本區泰平里；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，並返還補助金。

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民國__ 年 __月__ 日(申請日期)</td></tr>
</table>

(本欄位由公所填寫)

經審核書面資料符合，核准補助總計新臺幣： 萬 千元整。

承辦人	業務主管	機關長官核定 (陳第 層決行)